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 年 4 月 13 日，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股份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11 日。

（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在册股东均可按照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为上限认购公司新增发行股份。在册股东拟进行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的，应于本认购公告披露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公

司提出申请优先认购，并于本次认购期内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指定帐户，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认购。

二、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办法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 1,100 万股（含），发行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6.90（含）元至 9.00（含）元，发行价格待与投资者沟通后最终确定，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900.00 万元（含）。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应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及监管机构认定的相关金融产品。本次发行的新增合格投资者合计不超过 35 名。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1、2017 年 5 月 31 日 18:00 前（含当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指定账户。

2、2017 年 5 月 31 日 18:00 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扫描后通过邮件发送至邮箱：public@hantele.com 或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020-38838883），同时电话确认（公司电话：020-38838993）。

（四）认购成功确认的方法

2017年5月31日22:00前（含当日），公司向缴款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电话或邮件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骏景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1209 0586 7410 302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银行账号、账户名称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请在汇款用途处注明“瀚信科技股票发行认购款”字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股份认购人和认购股份数。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股东姓名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瀚信科技股份股票发行认购款”字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情况单（即汇款底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可认购上限股份的三者中

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股东。

（三）对于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验资指定账户后，或在2017年5月31日22:00前（含当日）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认购人应及时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四）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颜燕丽

电话：020-38838993

传真：020-38838883

邮箱：public@hantele.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元岗横路 37 号 4203-1、4204、4205、4208、4209、4304-4309

特此公告。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